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林洺锋先生的通知，林洺锋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的业务，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票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林洺锋先生因个人原因将其质押给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的1,7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的1,701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共计3,401万股解除了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股份性质	质押开始日	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林洺锋	是第一大股东	9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8-30	2017-8-3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43%
林洺锋	是第一大股东	800	无限售流通股	2016-8-30	2017-8-30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05%
林洺锋	是第一大股东	1,701	无限售流通股	2016-9-5	2017-8-3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6.48%
合计	—	3,401	—	—	—	—	12.95%

林洺锋先生本次解除质押股份共计 3,401 万股，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 262,671,797 股的 12.95%，占截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630,687,334 股的 5.39%。

二、 控股股东累计质押股票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林洺锋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 262,671,797 股，占截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630,687,334 股的 41.65%；林洺锋先生已累计质押股份共计 179,702,575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68.41%，占截至 2017 年 8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630,687,334 股的 28.49%。

三、 备查文件

- 1、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每日变动明细；
-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大股东股份冻结情况表。

特此公告。

深圳市洲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8 月 31 日